

证券代码：1880210. IB

证券简称：18天易融通02

证券代码：127877

证券简称：PR天融02

关于召开湖南天易融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4年 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本公司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湖南天易融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持有人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拟提前兑付2018年第二期湖南天易融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为“本期债券”）全部未偿还本金及应计利息，根据《募集说明书》、《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本期债券现定于2024年1月25日召开湖南天易融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4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债券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名称：湖南天易融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二）证券代码：1880210. IB

证券代码：127877

（三）证券简称：18天易融通02

证券简称：PR天融02

（四）基本情况：发行人于2018年10月23日发行了2018年第二期湖南天易融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为“本期债券”），发行规模5.80亿元，债券期限7年，票面利率8.0%。本期债券由重庆兴农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

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公告日发行人已经按时足额还本付息，债券余额 2.32 亿元。

二、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会议名称：“2018年第二期湖南天易融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二) 召集人：湖南天易融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三) 债权登记日：2024年1月22日

(四) 召开时间：2024年1月25日

(五) 投票表决期间：2024年1月25日至2024年1月25日

(六) 召开地点：湖南天易融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七) 召开方式：线上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采用非现场形式于2024年1月25日下午14:00-17:00召开，通讯方式记名投票表决

(八) 表决方式是否包含网络投票：否

本次会议不包括网络投票。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记名投票，债券持有人应于会议召开日2024年1月25日（含当日）前将签名（或盖章）后的表决票通过邮件、传真或邮寄的方式送达召集人处。如同一债券持有人重复投票的，以最后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九) 出席对象：1、债权登记日收市时在有关登记托管机构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未获偿还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债券持有人（或其法定代表人、负责持有人会议通知的联络人）可以亲自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表决，也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并表决；2、“本期债券”的发行人；3、“本期债券”的主承销商；4、发行人聘请的见证律师及

相关人员；5、发行人认为有必要出席会议的其他人员。

三、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1：关于调整“2018年第二期湖南天易融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和表决方式、召集程序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附件1

议案2：关于提前兑付“2018年第二期湖南天易融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附件2

四、决议效力

1、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非现场通讯方式记名投票表决。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每个议案应由与会的债券持有人和/或受托人投票表决。债券持有人进行表决时，每一张本期未偿还债券（面值为人民币40元）拥有一份表决权。

2、债券持有人和/或受托人对拟审议事项表决时，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以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其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3、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本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所有本期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期债券的持有人，下同）均有同等的效力和约束力。

4、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持表决权二分之一以上（不含二分之一）同意方为通过。

5、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经表决通过后生效，但其中涉及须经相关监管部门批准的事项，经相关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生效。

五、其他事项

会议登记办法：

1、债券持有人本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债券持有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文件、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

2、债券持有人委托代理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或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被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

上述债券持有人或持有人代理人所需的相关证件、证明材料应于2024年1月24日14点之前通过邮件、传真或邮寄的方式送达召集人处，逾期送达或未送达相关证件、证明的债券持有人，视为不参加本次会议。

六、其他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联系方式：

1、发行人：湖南天易融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湖南省湘潭市天易经开区管委会1014室

联系人：梁景唐

邮箱：12308302@qq.com

联系电话：17707326988

2、主承销商：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80号顺天国际财富中心32层

联系人：盖中慧

邮箱：gaizhonghui@hncasing.com

联系电话：13467588608

传真：0731-84779555

3、债权代理人：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县支行

联系地址：湘潭县易俗河镇凤凰中路332号

联系人：杨文科

联系电话：13762232333

传真：0731-57893811

七、附件

1、《关于调整“2018年第二期湖南天易融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和表决方式、召集程序的议案》

2、《关于提前兑付“2018年第二期湖南天易融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议案》

3、《“2018年第二期湖南天易融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委托书》

4、《“2018年第二期湖南天易融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表决票》

湖南天易融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4年1月16日

以下为盖章页及附件，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召开湖南天易融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2024 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之盖章页)

湖南天易融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附件1:

关于调整“2018年第二期湖南天易融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和表决方式、召集程序的议案

各债券持有人:

湖南天易融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我们公司”)拟于2024年1月25日召开“2018年第二期湖南天易融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特此申请各位债券持有人同意豁免《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中关于“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现场方式在发行人住所地召开”和“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表决方式为现场记名投票表决。”的要求,同意本次持有人会议采取非现场通讯方式记名投票表决。债券持有人在非现场会议中的投票行为既视为出席该次持有人会议。

特此申请各位债券持有人同意豁免《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中关于“债权代理人应在得知该等事项或收到议案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全体债券持有人、提交议案方、发行人及其他有关出席会议对象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并于会议通知发出后15日至30日内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之要求,同意召集人于会议召开日前5至10个交易日发布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公告,并对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及决议的合法有效性予以认可。

本次调整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和表决方式、召集程序,不影响债券发行人发行时确定的偿债保障措施,不影响债券信用评级结果,不影响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我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相关法律、法规及文件的规定,在存续期内继续做好相关信息披

露工作。

以上议案，请审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调整“2018年第二期湖南天易融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和表决方式、召集程序的议案》之盖章页）

湖南天易融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4年1月15日

附件 2:

关于提前兑付“2018 年第二期湖南天易融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议案

各债券持有人:

为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拟提前归还“2018 年第二期湖南天易融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或“PR 天融 02”)全部未偿还本金及应计利息。具体情况如下:

原债券本息兑付办法如下:

一、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债券登记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至第 7 年每年年末应付利息随当年兑付本金一起支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本期债券采用提前偿还方式,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至第 7 年每年年末分别偿还本金的 20%。

二、付息日:2019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10 月 24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三、兑付日:2021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10 月 24 日,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四、本息兑付方式：通过本期债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

现公司根据经营发展和资金筹划，拟对本期债券提前兑付，具体安排如下：

发行人将提前兑付“本期债券”剩余本金并按照票面利率8.00%支付2023年10月24日至提前兑付日期期间的应付利息（算头不算尾），其中剩余本金以每张债券【40】元支付。具体兑付时间将另行公告通知。

本议案的通过以议案1《关于调整“2018年第二期湖南天易融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和表决方式、召集程序的议案》通过为前提，如议案1未获通过，持有人关于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无效。

以上议案，请审议。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提前兑付“2018年第二期湖南天易融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议案》之盖章页)

湖南天易融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4年1月15日

附件 3:

“2018 年第二期湖南天易融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委托书（适用于债券持有人为法人）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作为本公司的代理人参加于 2024 年 1 月 25 日召开的“2018 年第二期湖南天易融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以下简称“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1、授权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于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按照以下指示就会议议案投票：

序号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调整“2018 年第二期湖南天易融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和表决方式、召集程序的议案》			
2	《关于提前兑付“2018 年第二期湖南天易融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议案》			

2、委托有效期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起至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束。

3、对委托人未做出指示的事项的表决，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委托人组织机构代码：

委托人证券账号：

委托人持有债券张数（面值 40 元为一张）：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此委托书格式复印件有效）

“2018年第二期湖南天易融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委托书（适用于债券持有人为自然人）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作为本人的代理人参加于2024年1月25日召开的“2018年第二期湖南天易融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以下简称“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1、授权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于本债券持有人会议按照以下指示就会议议案投票：

序号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调整“2018年第二期湖南天易融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和表决方式、召集程序的议案》			
2	《关于提前兑付“2018年第二期湖南天易融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议案》			

2、委托有效期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起至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束。

3、对委托人未做出指示的事项的表决，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号：

委托人持有债券张数（面值40元为一张）：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此委托书格式复印件有效）

附件 4:

“2018 年第二期湖南天易融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4 年

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适用于债券持有人为法人）

本公司/本人已经按照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公告对会议有关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如下:

序号	表决议案名称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调整“2018 年第二期湖南天易融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和表决方式、召集程序的议案》			
2	《关于提前兑付“2018 年第二期湖南天易融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议案》			

债券持有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受托代理人签字:

持有债券张数（面值 40 元为一张）:

年 月 日

说明:

1.请就表决事项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栏内画"v",只能表示一项意见;

2.本表决票复印或按此格式自制有效;

3.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投票表决以非现场通讯方式记名投票表决。

4.未选、多选、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张数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2018年第二期湖南天易融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4年
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适用于债券持有人为自然人）**

本公司/本人已经按照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公告对会议有关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如下：

序号	表决议案名称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调整“2018年第二期湖南天易融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和表决方式、召集程序的议案》			
2	《关于提前兑付“2018年第二期湖南天易融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议案》			

债券持有人签字：

受托代理人签字：

持有债券张数（面值40元为一张）：

年 月 日

说明：

1.请就表决事项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栏内画“v”，只能表示一项意见；

2.本表决票复印或按此格式自制有效；

3.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投票表决以非现场通讯方式记名投票表决。

4.未选、多选、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张数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